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建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 同意聘任蔡水兵先生、伊港先生、于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 聘任张秀磊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, 任期三年, 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, 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 不存在为“失信被执行人”的情形,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 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独立董事就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张秀磊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 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, 张秀磊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张秀磊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:

电话: 0533-8514338;

传真：0533-8510195；

电子邮箱：ir@dyyjg.com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李寨村段

二、聘任证券事务代表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晓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梁晓伟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梁晓伟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33-8514338；

传真：0533-8510195；

电子邮箱：yjgzqb@dyyjg.com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李寨村段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04月02日